

臺中市葫蘆墩文化中心演出活動申請表（申請資料1）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<p>申請類別：<input type="checkbox"/>音樂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戲劇<input type="checkbox"/>舞蹈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民俗技藝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跨領域展演活動(演出兼具上述兩種以上類別內容時勾選)</p>
<p>演出計畫名稱：</p>
<p>申請者：</p> <p>(團體、個人、政府機關及各級學校名稱)</p>
<p>經費預算：</p> <p>(請用阿拉伯數字填寫：金額以新臺幣計算)</p>
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售票演出 票價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免費索票演出</p>
<p>填寫說明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送審資料須附以下各項資料一式三份並依序裝訂，俾供審查。請逐項查核申請資料是否完整，「申請資料1~3」表格欄位請務必填寫，請勿任意修改，未於規定申請時間提出申請、送審資料不全或資格不符者不予審查。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(1) 演出活動申請表（申請資料1<input type="checkbox"/>）(2) 申請者資料表（申請資料2<input type="checkbox"/>）(3) 演出計畫支出明細表（申請資料3<input type="checkbox"/>）(4) 身份證正、反面影本/團體或法人組織登記證影本。政府機關、學校可於<u>送審資料1</u>加蓋申請單位印信，免附<u>送審資料4</u>。 (申請資料4<input type="checkbox"/>)(5) 演出計畫書（申請資料5<input type="checkbox"/>）(6) 影音資料（申請資料6<input type="checkbox"/>-申請演出者過往演出影音內容-如提供雲端連結/網路影片，請附上網址 QR code 或網址連結）(7) 其他可供審查評選之文件資料（申請資料7<input type="checkbox"/>-選擇性提供）2. 表格填寫相關問題請洽中心聯絡人：展演股林先生/陳小姐（04-25260136分機308/333/或 E-MAIL 至 mynumber48@taichung.gov.tw3. 臺中市葫蘆墩文化中心演出活動申請簡章及「送審資料1~3」表格可於本中心網站/便民服務/申辦與表單/演奏廳申請演出簡章下載，網址為： https://www.huludun.taichung.gov.tw

申請者資料表（申請資料2）：團體、政府機關及各級學校申請者請填此表

團體名稱：		立案日期：民國 年 月 日	
立案字號：	統一編號：	稅籍編號：	
負責人：職稱	姓名：	e-mail：	
承辦人：職稱	姓名：		
電話：(公)	傳真：	行動電話：	
立案地址：□□□□□	(市)	鄉鎮市區	路(街) 段 巷 弄 號 樓之
聯絡地址：□□□□□	(市)	鄉鎮市區	路(街) 段 巷 弄 號 樓之
演出計畫名稱：			
演出團體簡介：(團體實績或團體主要成員介紹。並另附企劃書說明)			
預計申請檔期： (請依演出檔期需求，申請檔期日期填寫時請包含裝臺彩排日期及演出日期，依序排列期望檔期，供本中心審查後排定檔期時參考)		演出地點：臺中市葫蘆墩文化中心演奏廳(備註：廣場/演講廳演出活動請另洽本中心租借)	
1.	2.	3.	
演出內容簡介：			

演出計畫支出預算明細表 (申請資料3)

計畫名稱			
預算項目	預算細目	金額 (新臺幣:	預算說明
合計			